

证券代码：301068

证券简称：大地海洋

公告编号：2026-029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3名。公司于2026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股东唐伟忠先生提名吕鹏先生、郭水忠先生、强毅先生、蒋建霞女士、卓锰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同意提名汤临佳先生、应叶萍女士、余飞涛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独立董事候选人3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应叶萍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候选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上述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

会审议。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7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吕鹏，男，199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年7月至2022年6月，任浙江广电集团融媒体中心（浙江卫视新闻中心）记者；2022年7月至今，任浙江虎哥废物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5年12月至今，任盛唐环创科技（桐庐）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吕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唐伟忠、张杰来夫妇之女唐宇阳女士配偶。除此之外，吕鹏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郭水忠，男，197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杭州市余杭区环境监测站工作人员、杭州市余杭区环境监察大队副大队长、杭州市余杭区环保局行政审批科副科长、杭州市余杭区环保局塘栖环保所所长、杭州市余杭区环保局瓶窑环保所所长；2014年2月加入公司任常务副总，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水忠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266,893股。除此之外，郭水忠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

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强毅，男，197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杭州市余杭区环境监测站分析员、杭州市余杭区环境监理站工作人员及副站长、杭州市余杭区环境监察大队大队长、杭州市余杭区环境保护局污控科科长、杭州瑛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1月加入盛唐环保任常务副总，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8年3月至今任盛唐环保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强毅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266,893股。除此之外，强毅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蒋建霞，女，197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历任浙江优力特工具制造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及项目总经理、杭州下沙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及下属公司监事、杭州凯华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5月加入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7年10月至2018年5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建霞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429,113股。除此之外，蒋建霞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

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卓锰刚，男，198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3月至2011年2月，担任杭州如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1年3月至2012年1月，担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理；2012年2月至2018年2月，担任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7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18年3月加入公司并于同年5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卓锰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87,681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29,701股。除此之外，卓锰刚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汤临佳，男，198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学历，正高级教授。曾任浙江工业大学管理学院讲师、浙江工业大学中国中小企业研究院讲师、副教授。现任浙江工业大学中国中小企业研究院教授、副院长。2025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汤临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员的条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等要求以及《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应叶萍，女，196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曾任浙江省机械施工公司财务处处长、杭州九源基因工程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经理、浙江华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经理、杭州泰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杭州金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杭州金投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顾问。2024年11月起担任神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神通股份，605228.SH）独立董事，2025年5月起担任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香飘飘，603711.SH）独立董事。2025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应叶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

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员的条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等要求以及《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余飞涛，女，198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学历。现任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具有丰富的公司、证券法律服务从业经验。余飞涛女士目前担任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泰坦股份，003036.SZ）独立董事、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佩蒂股份，300673.SZ）独立董事。2025年8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余飞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员的条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等要求以及《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